

分享

「與你分享的快樂，勝過獨自擁有，至今我仍深深感動……」這一首流行歌，道出朋友之間分享的喜悅。從《聖經》的記載來說，寫到有關耶穌醫治病人、叫死人復活、讓長大痲瘋的潔淨、把鬼趕出去……。白白得來的，也要白白捨去，正告訴我們白蒙天恩，亦當毫無代價宣揚開來，與人分享。人與人相處，本來就應當有好東西、有快樂、有福分當彼此分享。不過，在分享上，卻也該有些界線，並不是任何事情、任何東西都可以與別人分享。俗語說：「酒逢知己千杯少，話不投機半句多。」後半句話正說明不是人人都可以成為分享的對象。學習在可以分享的人面前，分享可以分享的事物，是相當重要的。

《禮記·禮運篇》提及大同世界的經濟制度是：貨惡其棄於地也，不必藏於己，力惡其不出於身也，不必為己，是基於大公無私的博愛精神。使徒時代，當時信徒也是基於聖靈的感動，大家誠心、樂意，無私的大愛捐輸以達均需的目的，而營「凡物公用」的生活方式。如果有人像亞拿尼亞和妻子撒非喇，有私藏、欺瞞、佔便宜的惡心，將破壞制度與和諧，當引以為鑑。

其實，最能分享的事物，並不是自己的私事，而是基督的愛。對於神所賜給我們的愛，我們應該多與人分享。因為在分享自己私密的事情上，有時候是危險的。萬一所託非人，反而會成為別人拿來攻擊自己的武器，最後受傷的還是自己。分享基督的愛就不一樣了，一方面讓自己在信仰上更加得到激勵，一方面也讓彼此更加得到造就。更可以讓基督的馨香遠播，這正是我們身為主耶穌的家人該做的，也讓眾人因為這馨香而與我們也成為一家人。





HS0908 版權所有

HS0908 版權所有

小子們哪，我們相愛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。
Dear children, let us not love with words or tongue but with actions and in truth.